

附件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

填 报 人：蓝红燕

联系电话：6358699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 2019 年 3 月 22 日根据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生态环境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韶办发〔2019〕44 号》文件精神，原仁化县环境保护局调整为韶关市生态环境局的派出机构，不属于仁化县的政府工作部门，更名为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由韶关市生态环境局直接管理。主要负责派驻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工作，协助当地政府对辖区内环境污染防治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实施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按管理权限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工作，协助处理辖区内涉及生态环境的应急事件；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核定行政编制 8 名，行政执法编制 9 名，2021 年实有公务员 17 人，原编制内后勤服务人员 2 人，政府雇员 1 人。核定领导职数 3 名，其中实有局长 1 人，副局长 2 人。根据 2021 年 3 月 8 日《中共韶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分局内设机构设置等问题的批复》（韶机编办发〔2021〕95 号）文件精神，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内设机构调整为 4 个，分别为：办公室、综合股、执法股、法规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市生态环境局仁化分局重点工作主要有：1、环境质量全市排名持续靠前，2、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扎实有效，3、争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成立了仁化县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工作领导小组；4、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5、强化面源治理；推动美丽乡村建设。6、强化生态保护监管；7、提升生态环境支撑保障能力；8、落实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抓好林业碳普惠工作。

2021 年年初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省委“1+1+9”工作部署和高质量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要求，牢固树立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 年我局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目标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不断提升。2021 年度仁化分局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如下：

（一）指标完成情况。一是大气环境质量全市靠前。2021 年县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99.2%，同比上升 0.3%，有效天数总计 359 天，其中优良 356 天、轻度污染 3 天、中度污染 0 天、重度污染 0 天。空气质量六项监测指标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达到年度目标要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6%以上），其中，二氧化硫（SO₂）平均浓度为 8 微克/立方

米，同比上升 14.3%；二氧化氮（NO₂）平均浓度为 10 微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臭氧（O₃）八小时平均浓度为 124 微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CO 第 95 百分位平均浓度为 0.9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0.0%；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为 30 微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分别为 20 微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二是水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境内 2 条主要河流、2 个国省市控（考）断面总体水质良好，优良水质比例为 100%，各断面水质达标比例为 100%，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国家 II 类标准比例为 100%，指标位居韶关市第一。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且极差比例为 0，无劣 V 类水体，达到年度目标要求。

（二）突出工作亮点。一是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取得实效。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27 日期间进驻广东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督察工作。我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得到市民一致认可，截至 2021 年 9 月 26 日，仁化县是全市唯一没有交办案件的县（市、区）。2021 年 9 月 27 日第 32 批交办案件有 1 宗涉及我县，但该转办案件主件是南雄市，属共性问题，涉及仁化县企业。

二是争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成立了仁化县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工作领导小组。编制了《仁化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和《仁化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指数指标评估报告》，并按照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

境厅通知要求，于2021年8月5日提交仁化县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申报材料。为仁化县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制度体系、生活方式，着力打造生态文明建设的示范样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三是**环境保护责任考核取得优异成绩。仁化县在2020年度韶关市环境保护责任暨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结果为优秀，排名全影响土壤污染调查，现计划协调部分资金进行现场拆除，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实施方案，对原来的调查结果进行完善。**五是**仁化县长江镇欧村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项目已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并已完成全部专项资金支付工作，正在完善环保专项资金项目验收工作。**六是**广东银海有色金属渣业集团有限公司遗留固体废物环境隐患二期治理工程项目。工程从2020年11月13日开始施工，至2020年12月31日竣工完成，目前项目已完成。**七是**仁化县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立、治”建设项目。项目现已完成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初稿编制，已召开评审会以及征求意见。已支付专项资金147万元，并已将技术报告上报市政府。**八是**仁化县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项目已完成全面排查，已完成评估工作。**九是**2021年仁化县生态环境监测网建设和运维项目。项目资金已完成支付44万元。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2021年度总收入705.1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 705.1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35.74 万元，下降 25.06%。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原部分人员调整拨款途径及项目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总支出 705.1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基本支出 319.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3.77 万元，下降 18.76%，主要变动情况：原部分人员调整拨款途径。
2. 项目支出 385.7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61.98 万元，下降 29.57%，主要变动情况：项目减少。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1、2021 年度决算收入 705.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5.15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

2、2021 年度决算支出 705.15 万元，基本支出 319.4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80.7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45.30%；项目支出 385.74 万元，占总支出的 54.70%。

3、2021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10.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 4.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6.0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8.50 万元，其中：公

务接待费支出 0.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24 万元。

4、预算管理情况

我局始终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各项经费支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等有关规定执行。同时制定了《仁化县环境保护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仁化县环境保护局财务收支审批制度》等，明确了经费审批权限及程序，经费预算管理、财务收支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制度执行有效。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确保“三公经费”使用合理合规，较好地控制了行政运行成本。按规定时限和规定内容公开部门预算、决算、三公经费以及绩效自评报告，各项应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完整、真实。依据政府采购相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对达到政府采购限额的工程、货物和服务均进行了政府采购。

5、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我局对专项资金使用过程实施全目标、全过程、全方位的监控，根据资金使用进度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各项绩效指标阶段性完成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加大项目资金监控力度，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评估资金预算执行情况，总结项目经费管理经验，提出完善及滚动支持，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落实。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21 年我局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目标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满意度不断提升。2021 年度环境保护局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如下：

一、丹霞冶炼厂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综合整治项目（二期）。2020 年 8 月 6 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生态环境厅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资金的通知》（韶财综〔2020〕45 号）文件，下达给丹霞冶炼厂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综合整治项目（二期）资金 900 万元。目前，900 万元专项资金已全部支出，该项目已顺利完成净化车间、高银浸出、综合回收等车间无组织废气整治项目，并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了项目验收工作。二、丹霞冶炼厂废滤布、编织袋破碎清洗装置改造项目。项目设备已基本完成预采购，计划于 2022 年 1 月完成项目建设并支出专项资金 200 万元。三、凡口铅锌矿涉镉等金属隐患排查及整治Ⅱ期工程尾矿管更换项目。凡口铅锌矿涉镉等金属隐患排查及整治Ⅱ期工程尾矿管更换项目管材购买总金额 704.45 万元，其中专项资金 500 万元已完成支付。截至目前，该工程已按计划完成尾矿管更换约 2400 米。四、坪岗工业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项目。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2 月开展第一阶段污染识别工作，同步于 2021 年 1 月-3 月编制初步调查工作方案（含方案专家函审、方案完善工作），2021 年 6 月初步完成土壤采集工作及地下水采样工作，期间调查单位开始同步编制相应初调报告。2021 年 7 月项目调查单位编制了初

调报告、详调布点采样方案，目前已开展部分区域初调补充采样及详调采样工作，项目已支付约 628 万元，支付进度 69.84%，由于现场地面存在建构筑物，影响土壤污染调查，现计划协调部分资金进行现场拆除，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实施方案，对原来的调查结果进行完善。五、仁化县长江镇欧村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项目已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并已完成全部专项资金支付工作，正在完善环保专项资金项目验收工作。六、广东银海有色金属渣业集团有限公司遗留固体废物环境隐患二期治理工程项目。工程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开始施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竣工完成，目前项目已完成。七、仁化县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立、治”建设项目。项目现已完成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初稿编制，已召开评审会以及征求意见。已支付专项资金 147 万元，并已将技术报告上报市政府。八、仁化县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项目已完成全面排查，已完成评估工作。九、2021 年仁化县生态环境监测网建设和运维项目。项目资金已完成支付 44 万元。

（三）自评结论。

进一步建立健全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建立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考核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和知识的学习培训，结合单位资金与项目实际，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尽可能细化、量化。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缺理念。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还未深入人心。虽然近年来各级都在反复强调预算绩效的问题，但落实难度还比较大，有的人认为预算绩效管理是财务人员的事、与业务科室关系不大，

2、缺人才。绩效评估专业性较强，需要专业的人才来做。因单位人员缺乏对绩效评价专业素养，如对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时存在摸着石头过河的现象，分析不准、研究不透，导致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评估质量不高。

存在这些问题的原因：一是思想观念还不能与时俱进；二是在具体操作上存在列畏难情绪；三是缺乏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

改进思路：

（一）抓好文件精神的学习宣传。反复学习中央、省、市、县文件精神，深刻理解掌握实施绩效预算管理重大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意义及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及基本原则，让干部职工重视预算绩效管理。

（二）培养一批熟悉开展绩效管理的人。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的方式，培养一批开展绩效管理的人。定期组织召开绩效管理领导小组会议，查找单位在绩效管理存在的短板与不足，制定有针对性整改措施。